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关于宣布1名外国人

所持居留许可作废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，对1名外国人所持有居留许可予以宣布作废，现公告如下：

NUH FRANKLINE BULAWA，男，1988年7月12日出生，喀麦隆国籍，现持AA598474护照和102813570居留许可。该人已离职，现宣布其所持102813570号居留许可作废。

特此公告。

 重庆市江津区公安局

 2024年2月29日